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Limited
15 March 201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麻醉药品委员会
第五十六届会议
2013年3月11日至15日，维也纳
议程项目7
世界毒品贩运形势和委员会
各附属机构的建议

阿尔巴尼亚、布基纳法索、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和爱尔兰*：订正决议草案

加强国际合作，加大在西非打击非法药物贩运的力度

麻醉药品委员会，

回顾《经1972年议定书修正的1961年麻醉品单一公约》¹特别是第35条、1971年《精神药物公约》²和1988年《联合国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³的各项规定，以及《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各项议定书⁴、《联合国反腐败公约》⁵和所有其他相关国际文书的各项规定，

重申在应对世界毒品问题时必须充分遵守《联合国宪章》、国际法和《世界人权宣言》⁶的宗旨和原则，特别是充分尊重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不干涉国家内政原则、所有人权、基本自由、所有人的固有尊严和国家间权利平等和相互尊重原则，

* 代表联合国会员国中的欧洲联盟成员国。

¹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976卷，第14152号。

² 同上，第1019卷，第14956号。

³ 同上，第1582卷，第27627号。

⁴ 同上，第2225、2237、2241和2326卷，第39574号。

⁵ 同上，第2349卷，第42146号。

⁶ 大会第217号决议A(三)部分。



回顾《关于开展国际合作以综合、平衡战略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⁷，同时考虑到共同分担责任原则，

关切西非的非法药物贩运，包括转运至国际市场，对该区域以及国际社会产生消极影响，

回顾其 2011 年 3 月 25 日关于支助非洲国家努力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措施的第 54/14 号决议及其 2012 年 3 月 16 日的后续第 55/9 号决议，

还回顾其 2008 年 3 月 14 日第 51/18 号决议和 2010 年 3 月 12 日第 53/8 号决议，在前一决议中委员会请会员国和相关国际组织进一步努力向受毒品贩运问题影响最大的西非国家提供支助，在上一决议中委员会认识到加强国际、跨区域和区域合作应对世界毒品问题及其他与毒品有关的犯罪活动的重要性，

欢迎 2012 年 10 月 8 日至 12 日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的非洲联盟禁毒部长会议通过了《非洲联盟毒品管制行动计划（2013-2017 年）》，承认非洲国家在应对世界毒品问题方面取得的进展，并重申旨在促进打击非法药物贩运的可行和可持续的替代发展方案的重要性，

注意到委员会关于麻醉药品委员会各附属机构采取的行动的报告⁸，并欢迎 2012 年 6 月 25 日至 29 日在阿克拉举行的第二十二次非洲各国禁毒执法机构负责人会议建议的决议草案和宣言，⁹

认识到非洲联盟、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和非洲各国，包括与联合国特别是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其 2010-2014 年期间西非区域方案框架内以及与其他国际伙伴合作制订并（或）实施的方案和举措的重要性，并欢迎国际社会为支助实施这些方案和举措而做出的贡献，

关切西非国家在安全、稳定、治理和社会经济发展等领域取得的进展可能受到非法药物贩运的破坏，

铭记该区域目前的危机对安全和稳定造成的威胁增加了解决西非毒品贩运问题的重要性，

认识到需要采取措施预防吸毒并消除其对健康和社会带来的后果，并预防和打击毒品的非法种植、生产、制造和贩运及其前体化学品的转移，以及为此目的继续开展国际合作非常重要，

就此而言欢迎 2012 年 6 月 28 日和 29 日在亚穆苏克罗举行的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第四十一届常会决定延续各自对打击毒品贩运所作的政治承诺，及支持实施 2008 年 10 月在普拉亚举行的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关于贩毒对安全构成威胁问题的部长级会议通过的《应对西非日益严重的非法药物贩运、有组织犯罪和药物滥用问题的区域行动计划（2008-2011 年）》，并欢迎

⁷ 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2009 年，补编第 8 号》（E/2009/28），第一章，C 节。

⁸ E/CN.7/2013/5。

⁹ 见 UNODC/HONLAF/22/5。

2013年2月27日和28日在亚穆苏克罗举行的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第四十二届常会的决定，其中重申其在政治上承诺实施在普拉亚拟订的并获2008年12月在阿布贾举行的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第三十五届常会通过的《关于在西非预防药物滥用、非法药物贩运和有组织犯罪的政治宣言》和上述《区域行动计划》，以及决定将《区域行动计划》的期限延长两年，以便持续打击这一祸害并巩固使其得到有效实施的资金支助基础，

认识到大多数西非国家需要技术和资金支助，用以按照共同分担责任原则，有效应对非法种植、生产、制造、滥用和贩运毒品的问题，

1. 鼓励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致力于实施《应对西非日益严重的非法药物贩运、有组织犯罪和药物滥用问题的区域行动计划》，并请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通过其西非区域方案加倍努力支持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

2. 欢迎欧洲联盟提供捐款以提供援助，包括努力加强相关机构打击贩毒，并进一步同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和非洲联盟合作，特别是调集资源与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合作实施《普拉亚宣言》和《区域行动计划》及2010-2014年西非区域方案，并请国际社会，特别是欧洲联盟采取一切适当措施，以确保进一步提供支助，包括筹集资金和分担负担；

3. 促请会员国继续并加大努力打击毒品贩运，包括通过实施《普拉亚宣言》和《区域行动计划》，加强它们之间的合作并尤其是支持其国家机构和其他相关行动者一道工作及加强国际合作，以应对世界毒品问题和与毒品有关的犯罪活动，并就此强调有必要加强执法机构的跨国合作、信息交流和司法协助，特别是在西非；

4. 请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和会员国继续按请求提供技术援助，以支助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和会员国做出这些努力；

5. 促请会员国按照共同分担责任原则，进一步加倍努力减少毒品非法供应和需求；

6. 请会员国和其他捐助者根据联合国规则程序为上述目的提供预算外资源；

7. 请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向委员会第五十八届会议报告本决议的执行情况。